

#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江台环辐〔2023〕2号

## 关于江门 110 千伏大江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

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：

报来《江门 110 千伏大江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收悉。经审查，提出审批意见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江西省地质局实验测试大队编制的《江门 110 千伏大江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的评价结论和建议。

二、同意你单位在位于江门市台山市水步镇台山工业新城内建设 110 千伏大江站，站址中心坐标：E112° 48' 55.888"；N22° 20' 31.337"；110kV 输电线路位于江门市台山市水步镇，线路起点坐标：E 112° 48' 55.965"，N 22° 20' 29.587"；线路终点坐

标: E 112° 48' 0.694", N 22° 20' 32.695".

建设内容包括: ①新建 110 千伏大江变电站, 主变户外布置, GIS 户内布置, 主变容量  $2 \times 63\text{MVA}$ ; ②新建 110kV 出线 3 回, 线路路径长约 2.77km; ③110kV 长塘站扩建 1 个 110kV 出线间隔。

三、项目须满足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(GB8702-2014): 工频电场  $\leq 4000\text{V/m}$ , 工频磁感应强度  $\leq 100\mu\text{T}$ , 满足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、园地、牧草地、畜禽饲养地、养殖水面、道路等场所, 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 $10\text{kV/m}$  要求; 运行期变电站厂界噪声能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中 3 类标准。

四、本项目站内四周应设置封闭环绕有足够容积的事故贮油池, 具备油水分离装置; 废变压器油须交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。

五、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要注意环境保护, 应严格按照“六个百分百”工作标准要求落实防扬尘措施和防水土流失措施, 并做好绿化美化工作。

六、变电站运行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6-2001) 三级标准(第二时段) 排入污水处理厂。

七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“三同时”制度, 项目建成后, 须依法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。

江门市生态环境局

2023 年 6 月 7 日

